



华瑞核安

NEEQ : 430687

北京华瑞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HuaRui HeAn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伟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艺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艺君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许飞鸿
电话	010-88393713
传真	010-88393713
电子邮箱	Xfh533@163.com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bjhrha.com">www.bjhrha.com</a>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乙10号1-3六层618室10001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a href="http://www.neeq.com.cn">www.neeq.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6,895,161.36	55,820,847.30	-15.9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714,063.59	32,474,857.35	3.8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9	1.05	3.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11%	41.8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3,581,437.24	37,307,016.00	-9.9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9,206.24	2,032,495.52	-39.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26,215.29	1,852,811.5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8,045.13	-1,080,374.86	-549.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74%	6.4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89%	5.1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7	-42.86%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1,772,775	37.98%	3,535,500	15,308,275	49.3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125	0.02%	3,535,500	3,541,625	11.42%	
	董事、监事、高管	1,695,075	5.47%	3,535,500	5,230,575	16.8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9,227,225	62.02%	-3,535,500	15,691,725	50.6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160,375	45.68%	-3,535,500	10,624,875	34.27%	
	董事、监事、高管	19,227,225	62.02%	-3,535,500	15,691,725	50.6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1,000,000	-	0	31,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6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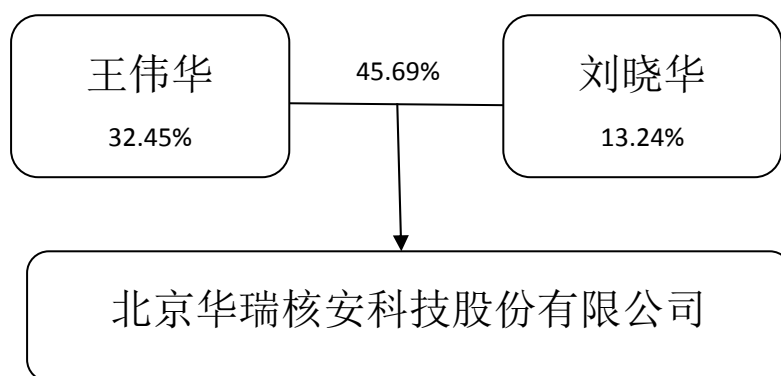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王伟华	10,060,600	0	10,060,600	32.45%	7,545,450	2,515,150
2	刘玉田	6,103,900	0	6,103,900	19.69%	4,577,925	1,525,975
3	刘晓华	4,105,900	0	4,105,900	13.24%	3,079,425	1,026,475
4	徐政强	3,970,000	0	3,970,000	12.81%	0	3,970,000
5	顾瑛	2,400,000	0	2,400,000	7.74%	0	2,400,000
6	孙刚	2,122,800	0	2,122,800	6.85%	0	2,122,800
7	朱志成	989,000	0	989,000	3.19%	0	989,000
8	许飞鸿	620,900	0	620,900	2.00%	465,675	155,225
9	杨玉钦	250,000	0	250,000	0.81%	0	250,000
10	姜淑萍	151,000	0	151,000	0.49%	0	151,000

合计	30,774,100	0	30,774,100	99.27%	15,668,475	15,105,625
----	------------	---	------------	--------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王伟华与刘晓华的关系系配偶，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自然人王伟华先生目前持有公司32.45%的股份，为公司最大的股东，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配偶刘晓华持有公司13.24%的股份，任公司的董事，两人合计持股14,166,500股，占公司股份比例的45.69%。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9年1月1日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账款		5,768,720.7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768,720.73	
应付账款		7,346,182.4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346,182.45	

②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③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本准则。

④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本准则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3）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5,768,720.7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768,720.73			
应付账款		7,346,182.4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346,182.45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